



【社会观察】

谁来教学生怎样过生活?

□雨茂

近年来,耳闻目睹了许多发生在大学生中的悲剧,许多都是由生活琐事引发的,同学们如能懂得沟通的重要性,掌握些为人处世的方法,具备基本的生活常识,悲剧就可以避免。不久前,四川一所大学发生了骇人听闻的斩杀室友案,诱因居然是被害人唱歌影响到了犯罪嫌疑人休息。2008年,江苏一名大学生仅仅因为争抢乒乓球台,就把同学当场捅死。有人指责大学思想道德教育弱化,批评教育管理者没有切实负起责任,这当然有一定道理。问题是大学居于教育生态链的下游,许多事情并不是大学所能左右的。

1988年7月,四川发生了一起轰动全国的事件,清华大学生彭晖从仪陇县人大常委会宿舍楼5楼跳下自杀。彭晖自杀案发生在所谓的“黑色七月”,所以迅速发酵并引发了全社会的关注和讨论,议论的关键词就是“高分低能”,我当时第一次接触这个词,所以印象特别深刻。我见过彭晖,两年前,他曾作为高考成功的楷模被班主任请到我们班传经送宝。我们虽然把彭晖当“考神”顶礼膜拜(他永远问“第二名是谁”),但他本人貌不出众,语不惊人,个子矮小,穿着随意,衣服上甚至有污垢。彭晖自杀后,他的情况才逐渐被人知晓。考入一流大学前的彭晖,曾是父母、老师的宠儿,但他除了学习成绩名列前茅,生活上却是彻头彻尾的低能,不会打理学习之外的事,都由家长包办。进入大学后,不会生活的短板成了制约他的命门,甚至不得不休学回家,再加上别的原因刺激,最后以自杀的方式谢世。

彭晖自杀事件一度引起人们深入反思应试教育,有识之士开始关注学生的全面发展问题,但一些家长和学生对没有从上述事件中吸取教训。2012年,沈阳一位女生高分考上南方一所名牌大学,就在母亲向人夸耀女儿“争气”时,接到录取通知书的女儿突然表示要退学复读,理由竟然是

离开了妈妈的照顾,她连袜子都洗不好,到外地不知如何生活,打算复读再考本地大学。我们不能过多地指责那名女生,生活能力应该是父母给子女所上的重要一课,如果父母认为生活上的事有他们,子女只需管好学习上的事就行,那就不是称职的父母。

相比较日常生活能力,部分大学生的沟通交际能力、心理承受能力更令人忧虑。我认识一位女生,从小受母亲娇宠,行为乖张,极度自我,丝毫容不得别人批评,喜欢挑衅,好与人辩论(包括老师),动辄跟人吵架。入校就与宿舍同学合不来,班主任屡次帮她调宿舍也不管用,她甚至歇斯底里地声称要杀了室友,吓得大家集体到宾馆包房住。无能为力的班主任只好请她的母亲来学校协助教育,但母亲并不为女儿的行为感到羞愧,反而指责宿舍同学,主管学生工作的副书记只好请与女儿一样任性的母亲在校外租房陪读。

同事给我讲过一则故事,有一位女生,高中时就向往到大学学习生物专业,她母亲以过来人的口吻告诉女儿,生物出路太窄,不如学数学前景光明,女儿拗不过妈妈,只好报考了数学专业。她的数学基础并不扎实,本身又不喜欢数学,所以学习很吃力,数学专业课程总是不及格,母亲还责怪她不够努力,整天生活在巨大压力之中的女生越来越孤僻,最后走向抑郁。虽然学校按照女生的意愿把她转入生物专业,但因为落下的课程太多,学习成绩仍然没有起色,最后这个女生从教学楼跳下辞世。假如那位自以为替女儿着想的母亲能够尊重女儿的专业选择,还女儿自主选择人生之路的权利;假如女儿的心理承受力更强大一些,理智地劝说母亲改变想法,而不是以死相逼,悲剧也许就能避免。但这是建立在母女能够有效沟通的前提下,如果母亲不给女儿留空间,女儿也不愿向母亲敞开心扉,双方都应该重新思考各自的身份和所承担的责任。

有一次给学生上课,我提出了成人的三条标准供他们参考:一是高中毕业后考哪所大学,读什么样的专业,由自己决定;二是大学毕业后,到哪里工作,找什么样的工作,由自己决定;三是跟什么样的人结婚,何时结婚,由自己决定。学生大都赞同,但也有人尤其是女生表示,她们希望如此,但未必过得了父母这一关。近几年我都参加学校组织的招生宣传,发现一些考生父母总是越俎代庖,到展台咨询,打招生热线的都是父母,我要求由考生自己来讲,父母总以孩子不懂来搪塞。父母如果不给孩子自主的机会,只能无限期延长孩子做决断的年龄,结局可能就是悲剧性的。

曾经在报上读过黄全愈先生一篇文章——《感受另类素质教育》。黄先生说,在他儿子就读的美国学校里,每隔一段时间就会搞一个“职业日”,请“三教九流”的人到学校给孩子们介绍各自的工作,受邀对象有律师、拍卖师、汽车推销员、警察、运动员、作家等等。在“职业日”里,孩子学到的主要是:社会上的人到底是怎样存活的?“怎样过生活”是孩子们需要从职业日学到的重要内容。有人曾把日本小孩和中国小孩进行野外生存的对比实验,结果发现日本孩子的生存能力普遍强于中国孩子。当我们用高远理想、宏大抱负去鼓舞学生时,发达国家却对下一代进行着我们可能不愿为之的生存教育,这不能不令人深思!

应试教育的目的很简单——考高分,但学生在考试中斩获高分容易,过高品质的生活却很难,怎样过生活也应该是教育的基本范畴。彭晖之死曾引发了高分低能的讨论,我理解这个“能”更多指的是生活自理能力、沟通协调能力和心理承受能力,恰恰在这方面,无论家庭教育还是学校教育,都做得远远不够。

谁来教学生怎样过生活?答案不言自明。

(本文作者为江苏师范大学文学院副教授)

【窥海斋】

老:被超越的,未被超越的

□林少华

我已经老了。至少,我正在变老。借用我的老伙计村上春树《旋转木马鏖战记》中的表达方式:“这是难以撼动的事实。再怎么挣扎,人也是无法抗拒衰老的。和虫牙是一回事。努力可以推迟其恶化。问题是再怎么推迟,衰老也还是要带走它应带走的部分。人的生命便是这样编排的。年龄越大,能够得到的较之付出的就越少,不久变为零。”

变为零,人生归零。再往下,OFF,咔嚓一曲终了。老是不可以超越的。

某日转念一想,果真不可以超越不成?返老还童诚然纯属痴心妄想,但某种超越性因素或者存在亦未可知。

我已经老了。有一天,在一处公共场所的大厅里,有一个男人向我走来。他主动介绍自己,他对我说:“我认识你,永远记得你。那时候,你还年轻,人人都说你美。现在我是特来告诉你,对我来说,我觉得现在的你比年轻的时候更美。那时你是年轻女人,与你那时的面貌相比,我更爱你现在备受摧残的面容。”

这是玛格丽特·杜拉斯《情人》中的一段,开头第一段。王道乾译。实不相瞒,我得遇《情人》,要感谢已经去世多年的王小波。小波说他文学上的“师承”得自查良铮先生译的《青铜骑士》和王道乾先生译的《情人》——“假如没有查先生和王先生这样的人,最好的中国文学语言就无处可学……对于这些先生,我何止是尊敬他们,我爱他们。”实际上,“我已经老了”也规定了小波文体的基本走向。只是——令人痛心的是——他没能活到“我已经老了”的老龄,1952—1997,仅仅活了四十五岁。

说回老,说回《情人》。为了确认是否真有那么一个男人向女主人公走来,我一口气把书看到最后。没有向她走来,只给她打了电话,对她说他依然爱她,不能不爱她,爱她将一直爱到他死。若稍稍推进一步,那分明就是说:“与你那时的相貌相比,我更爱你现在备受摧残的面容。”言外之意,美超越了相貌,超越了老。换言之,美可以同外表、同年纪脱离干系:年轻时美,年老也美,甚至更美。

类似情形,此外至少还有两例:
当你老了,头发白了,睡意昏沉/炉旁打盹,请取下这部诗歌/慢慢读,回想你过去眼神的柔和/回想它们昔日浓重的阴影/多少人爱你青春欢畅的时辰/爱慕你的美丽,假意或真心/但有一个人爱你那朝圣者的灵魂/爱你衰老的脸上痛苦的皱纹……(叶芝《当你老了》,袁可嘉译)

很快你就八十二岁了,身高缩短了六厘米,体重只有四十五公斤。但是你一如既往的美丽、优雅,令我动心。我们已经一起度过了五十八个年头,而我对你的爱愈发浓烈。我的胸口又有了这恼人的空茫,只有你灼热的身体依偎在我怀里时,它才能被填满。(安德烈·高兹《致D情史》,袁筱一译)

不错,女人也好男人也好,年轻时很容易得到也必然得到异性的爱。难得的是老后有人爱——爱你“只有四十五公斤的体重”,爱你“脸上痛苦的皱纹”,爱你“备受摧残的面容”。那是怎样的爱啊!一个女人、一个男人,如果活到这个份儿上,那才真可谓不虚此生,真可谓幸福人生。

那么,作为被爱的主体、作为本人,怎样才能活到这个份儿上呢?知名女作家严歌苓认为读书是个要素。读书可以使人获得不为衣着、化妆、衰老所弱化和剥夺的美丽,“那是抽象的、象征化了的,因而是超越了具体形态的美丽。”而若不通过这种内心修为,一味借助外部装修,“如某些反复整容的明星,就变成了滑稽的角色。随着时光推移,滑稽没有了,成了‘人定胜天’的当代美容技艺的实验残局,一个绝望地要超越自然局限的丑角。”(严歌苓《读书与美丽》)

不过,凡事总有两个方面。另一方面,读书果可以使人成为超越外表和年龄的美丽存在吗?未必。作为大学老师,我算是在读书人中生活的。温润如玉、仙风道骨的长者固然有幸遇得,但相反之人亦非个别,关键取决于读什么书、读书宗旨是什么。倘若读书不是为了精神境界的提升,而始终指向世俗欲望的满足,不是为了接近“朝圣者的灵魂”,而是作为捞取种种个人好处的道具,那么,即使读到老,也无助于物质形象的超越、老的超越。说到底,那并非真正的读书人,而是假读书人、伪读书人,因此,读得再老也不可能返璞归真,老谋深算、老奸巨猾倒有可能。

值得庆幸的是,正在变老的我仍中意读书,仍在读书。读书当中,仍会为一个美丽的辞藻怦然心动,仍会有一种纯净的情思依依不舍,仍会有一种幽雅意境久久流连……

(本文作者为中国海洋大学教授、著名翻译家)